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半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现将《2013年半年度报告》部分内容进行补充公告如下：

一、第七节财务报告中第七小节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部分内容补充如下：

（一）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非关联方	54,067,845.70	1年以内	12.76%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02,764.00	1年以内	6.94%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980,638.10	1年以内	6.60%
秦皇岛赛诺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30,792.00	1年以内	5.55%
江西泉商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58,578.40	1年以内	4.66%
合计	--	154,740,618.20	--	36.50%

（二）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10,000,000.00	500,000.00	5%	预付土地款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	--	--
----	---------------	------------	----	----

(三)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
泉州市泉港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000,000.00	投标保证金	49.68%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10,000,000.00	预付土地款	24.84%
合计	30,000,000.00		74.52%

(四)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泉州市泉港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1年以内	49.68%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年以内	24.84%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50,000.00	1年以内	9.31%
诏安金都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0,000.00	1年以内	4.15%
泉州豪威名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40.00	1年以内	1.29%
合计	--	35,940,040.00	--	89.27%

(五)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新疆长福硅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6,000.00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哈尔滨斯达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泉州市泉港区土地储备开发整理中心	非关联方	10,605,996.62	1-2年	预付土地款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3,75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福建省钰言工贸有	非关联方	1,383,155.97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限公司				
合计	--	40,035,152.59	--	--

二、《2013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董事会工作报告第二小节投资状况分析中第1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各投资项目“本报告期投入金额”误披露为第二季度单季数据，现将“本报告期投入金额”更正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纳川管材年产4800吨HDPE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559.16	6,559.16	676.55	4901.83	74.73		1,565.32	是	否
天津泰邦年产4800吨HDPE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6,115.11	6,115.11	172.96	3164.80	51.75		410.68	否	否
武汉汇川年产4800吨HDPE缠绕增强管项目	否	7,463.26	7,463.26	1.13	7,496.99	100.45		1,300.1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137.53	20,137.53	850.64	15,563.62	77.29		3,276.19		
超募资金投向										
诏安BT项目		5867.03	5,867.03	1,518.08	1,518.08	25.87		16.89		
惠安BT项目		9000.00	9,000.00	2,982.45	2982.45	33.14		327.34		
泉港BT项目		2400.00	2400.00		0.00					
永春BT项目		5399.95	5399.95		0.00					
江苏泗阳项目		3000.00	3000.00		0.00					
四川项目		3000.00	3000.00		0.00					
还银行贷款(如有)					14,500.00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2,6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8,666.98	28,666.98	4,500.53	21,600.53			344.23		

合计		48,804.51	48,804.51	5,351.17	37,164.15			3,620.42		
----	--	-----------	-----------	----------	-----------	--	--	----------	--	--

三、《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第七节财务报告第七小节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第40项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及“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原披露数据有误，现更正为-92,172,531.95元及60,918,901.60元。

本次补充公告不会对公司2013年半年度业绩造成影响。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疏忽，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报告编制过程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七日